

证券代码：603305

证券简称：旭升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9-004

转债代码：113522

转债简称：旭升转债

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获得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近日，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由宁波市科学技术局、宁波市财政局、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联合颁发的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：GR201833100153），发证时间为2018年11月27日，认定有效期三年。

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系公司原证书有效期满后的重新认定，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的相关规定，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内（即2018年、2019年、2020年），公司将享受国家规定的15%企业所得税税率的优惠政策。上述税率与公司此前享受的企业所得税税率相同。公司2018年度已按15%的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，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不会对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产生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旭升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26日